

证券代码：300159

证券简称：新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43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外审机构以来，做到了恪尽职守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与公司相关部门及各股东单位在业务上进行良好地沟通，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鉴于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聘用期限已到期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讨论，拟继续聘任该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